

永济市财政局文件

永财购〔2024〕3号

永济市财政局

关于转发《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多功能一体机、
A4 黑白打印机、A4 彩色打印机、A3 黑白打印机、
A3 彩色打印机实行框架协议采购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、市直各单位、团体组织、政府采购中心：

现将《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多功能一体机、A4 黑白打印机、
A4 彩色打印机、A3 黑白打印机、A3 彩色打印机实行框架协议采
购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2024年7月2日



(此页无正文)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永济市财政局

2024 年 7 月 2 日印发

山西省财政厅文件

晋财购〔2024〕8号

山西省财政厅 关于多功能一体机、A4 黑白打印机、 A4 彩色打印机、A3 黑白打印机、 A3 彩色打印机实行框架协议采购的通知

各市、县(市、区)财政局，各级预算单位，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(政府采购中心)，各框架协议入围供应商：

为规范政府采购行为，促进政府采购提质增效，根据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(财政部令第110号)、《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(2024年自版)》(晋财购〔2023〕50号)、《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(晋财购〔2023〕42号)有关规定，山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(山西省省级政府采购中心)在全省范围内对多功能一体机、A4

黑白打印机、A4 彩色打印机、A3 黑白打印机、A3 彩色打印机以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方式进行了公开征集，确定了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适用范围

本期框架协议采购结果适用范围为全省各级预算单位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方式为直接选定。本期框架协议执行期限为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 1 年。入围供应商名单已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(框架协议-入围结果公告)公布，采购单位、入围供应商可登录网页点击查询相关信息。

二、业务衔接

本期框架协议执行前已完成备案的采购计划，可继续按原方式在山西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内完成采购，并及时完结采购，业务过渡期限为框架协议执行之日起 15 日内，届时将对原电子卖场供应商商品进行下架，如新一轮框架协议入围供应商尚未确定，可继续按本期框架协议采购规定执行。请各级预算单位妥善及时安排好采购工作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(一)各级预算单位要加强框架协议采购政策学习，准确把握框架协议适用范围和流程，规范开展框架协议采购，确保框架协议采购平稳有序实施。

(二)各级预算单位要规范框架协议采购，加强第二阶段采购合同授予管理。采购人应结合入围供应商供货价格、质量及便利

性等因素，从入围供应商或其委托代理商中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。

（三）本文件在执行过程中，如因政策调整需要修改、完善，将另行通知。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山西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4 年 7 月 1 日印发